

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18年)

二〇一九年四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乐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情况没有重大变化,本公司发行债券兑付兑息不存在违约情况,并且尽本公司所知,亦没有迹象表明本公司未来按期偿付存在风险。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7
四、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8
五、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六、 中介机构情况.....	8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9
一、 债券基本信息.....	9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三、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10
四、 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1
五、 偿债计划.....	12
六、 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12
七、 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2
八、 受托管理人(包含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12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13
一、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3
二、 投资状况.....	17
三、 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17
四、 公司治理情况.....	17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18
第四节 财务情况.....	1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9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9
五、 资产情况.....	21
六、 负债情况.....	23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5
八、 报告期内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26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6
第五节 重大事项.....	26
一、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26
二、 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26
三、 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27
四、 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27
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27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7
二、 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8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29
附件 财务报表	31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1
担保人财务报表	44

释义

公司/本公司/乐山国资/乐山国投/乐山国投	指	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年报/本年报/本报告	指	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	指	2018年1-12月
我国/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泰君安/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公司律师	指	四川君合律师事务所
资信评级机构/大公国际	指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2014年乐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债券持有人/投资者	指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2014年乐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乐山国资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杨志敏
注册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 市中区嘉州大道 258 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 市中区嘉州大道 25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4600
公司网址	-
电子信箱	lsgz@vip.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康晓明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乐山市市中区嘉州大道 258 号
电话	0833-2451388
传真	0833-2412200
电子信箱	lsgz@vip.qq.com

三、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 场所网站网址	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	乐山市市中区嘉州大道 25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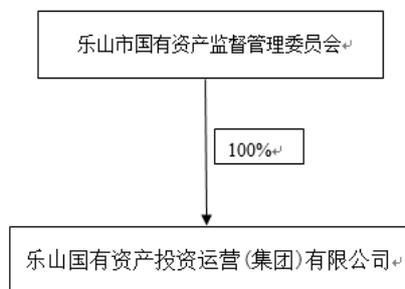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乐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乐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一)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信息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2018年6月26日,经市国资委2018年第十七次党委会研究,决定免去曾毅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职务。

2018年11月5日,经市国资委2018年第二十五次党委会研究,决定免去郭利锋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职务。

六、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紫明、朱晓立

(二)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480536.IB; 127013.SH
债券简称	14乐山国资债(银行间债券); 14乐山债

名称	2014年乐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办公地址	乐山市春华路南段439号
联系人	宋照宇
联系电话	13086450000

(三) 资信评级机构

债券代码	1480536.IB; 127013.SH
债券简称	14乐山国资债(银行间债券); 14乐山债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A座29层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480536.IB; 127013.SH
2、债券简称	14乐山国资债(银行间债券); 14乐山债
3、债券名称	2014年乐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4、发行日	2014年10月21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1年10月21日
8、债券余额	12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5.6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三年起,即2017年起至2021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交易市场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已兑付2018年利息
14、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	不适用

发及执行情况	
17、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480536.IB；127013.SH

债券简称	14 乐山国资债（银行间债券）；14 乐山债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募集资金总额	1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到本报告发布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2 亿元，已使用 12 亿元。其中 1.13 亿元用于“乐山市中心城区玉和苑保障性安居工程（一区）”、0.80 亿元用于“乐山市中心城区龙祥阁保障性安居工程”、1.60 亿元用于“乐山三江临港经济开发区回迁房工程”、3.67 亿元用于“乐山市城北交通枢纽片区基础设施项目”、2.40 亿元用于“乐（山）沙（湾）大道市中区段工程”、2.40 亿元用于“乐山外环线道路工程”。已履行公司内部相关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一）报告期内最新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480536.IB；127013.SH
债券简称	14 乐山国资债（银行间债券）；14 乐山债
评级机构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18 年 6 月 27 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中长期债券及主体信用等级 AA 代表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大公评级展望稳定表示信用状况稳定，一般情况下，未来信用等级调整的可能性不大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中长期债券及主体信用等级 AA 代表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大公评级展望稳定表示信用状况稳定,一般情况下,未来信用等级调整的可能性不大
---------------------------	---

(二) 主体评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情况

1. 保证担保

1) 法人或其他组织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抵押或质押担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方式增信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480536.IB; 127013.SH

债券简称	14 乐山国资债(银行间债券); 14 乐山债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概述	自债券发行起,公司已成立工作小组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该小组由公司副总经理任组长,带领相关职能部门多名专业人员,所有成员保持相对稳定。自成立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偿付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制定债券利息及本金偿付办法。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否
报告期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目前发行人已按期偿付债券利息。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是

五、偿债计划

(一) 偿债计划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偿债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480536.IB；127013.SH

债券简称	14 乐山国资债（银行间债券）；14 乐山债
偿债计划概述	公司在充分分析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公司已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和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了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六、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480536.IB；127013.SH

债券简称	14 乐山国资债（银行间债券）；14 乐山债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运作合法合规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一致

七、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受托管理人（包含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债券代码	1480536.IB；127013.SH
债券简称	14 乐山国资债（银行间债券）；14 乐山债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发行人间接持有债权代理人占比 11.61%的股份，除此之外，债权代理人和发行人在履行责任时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履行了其应尽的职责，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发行人按时偿付债券利息。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针对上述可能产生的利益冲突,债权人按照监管规定及内部有关信息隔离的管理要求,通过业务隔离、人员隔离、物理隔离、信息系统隔离以及资金与账户分离等隔离手段,防范发生与债权人履职相冲突的情形、披露已存在或潜在的利益冲突,避免对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是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代表政府经营、投资、管理国有资产,实施资本营运。2017年,根据乐委办[2017]30号文《关于组建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等5个公司的实施方案》乐山市组建乐山市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交投(集团)”)、乐山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城投(集团)”)、乐山大佛旅游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大佛投(集团)”)等,乐山国资公司更名为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交投(集团)和城投(集团)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大佛投(集团)51%股权。交投(集团)下属有5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业务涵盖公路机械化养护、交通项目投融资、公交运营、码头吊装服务、动力检测等。城投集团是乐山市重要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主体,承担乐山市主要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是乐山市基础设施及保障房建设的市级投融资平台,负责承担公司的保障房建设及部分道路工程的基础设施建设。大佛投集团经营范围包括:旅游资源开发建设;景区基础设施建设;游览景区管理服务;旅游咨询;实业投资等。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交通运输服务收入	596,239,662.95	410,449,206.50	31.16%	32.53%	474,200,695.53	263,246,561.51	44.49%	49.00%
城市建设及维护收入	221,902,388.82	182,458,843.84	17.78%	12.11%	89,398,471.70	70,110,295.36	21.58%	9.24%
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及运营收入	476,192,379.97	426,304,828.25	10.48%	25.98%	138,619,302.37	113,958,793.82	17.79%	14.33%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大佛旅游服务收入	42,621,849.20	32,094,014.94	24.70%	2.33%	20,861,025.11	11,321,098.14	45.73%	2.16%
销售粮油收入	206,268,677.62	209,780,197.35	-1.70%	11.25%	17,484,406.15	14,774,191.78	15.50%	1.81%
其他	45,362.21	-	100.00%	0.00%	18,084.81	-	100.00%	0.00%
押运及安保收入	107,142,327.93	62,422,547.36	41.74%	5.85%	106,051,982.66	69,685,413.48	34.29%	10.96%
供水服务收入	13,731,632.92	7,987,389.17	41.83%	0.75%	1,282,251.75	405,882.46	68.35%	0.13%
产权服务收入	9,939,894.12	4,487,148.01	54.86%	0.54%	8,799,567.64	4,483,839.71	49.04%	0.91%
担保利息收入	127,740,617.03	29,840,777.60	76.64%	6.97%	72,426,532.95	47,584,316.79	34.30%	7.48%
基金管理收入	5,009,946.84	938,662.80	81.26%	0.27%	107,838.39	-	100%	0.01%
PPP项目综合管理服务收入	5,595,683.95	-	100.00%	0.31%	4,716,981.13	-	100.00%	0.49%
国内贸易	3,566,184.20	3,100,094.08	13.07%	0.19%	-	-	-	-
租金	16,888,570.15	-	100.00%	0.92%	11,516,174.65	-	100.00%	1.19%
木材销售	-	-	-	-	22,181,255.91	13,316,676.77	39.96%	2.29%
合计	1,832,885,177.91	1,369,863,709.90	25.26%	-	967,664,570.75	608,887,069.82	37.08%	-

2. 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 或分服 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 入比上 年同期 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同期 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同期增 减(%)
交通运 输服务 收入	596,239,662.95	410,449,206.50	31.16	25.74	55.92	-13.33%
城市建 设及维 护收入	221,902,388.82	182,458,843.84	17.78	148.22	160.25	-3.80%
高新技 术产业 园区开 发及运 营收入	476,192,379.97	426,304,828.25	10.48	243.53	274.09	-7.31%
大佛旅 游服务 收入	42,621,849.20	32,094,014.94	24.70	104.31	183.49	-21.03%
销售粮 油收入	206,268,677.62	209,780,197.35	-1.70	1,079.7 3	1,319.9 1	-17.20%
其他	45,362.21	-	100.00	150.83	-	-
押运及 安保收 入	107,142,327.93	62,422,547.36	41.74	1.03	-10.42	7.45
供水服 务收入	13,731,632.92	7,987,389.17	41.83	970.90	1,867.9 1	-26.51
产权服 务收入	9,939,894.12	4,487,148.01	54.86	12.96	0.07	5.81
担保利 息收入	127,740,617.03	29,840,777.60	76.64	76.37	-37.29	42.34
基金管 理收入	5,009,946.84	938,662.80	81.26	4,545.7 9	100	-18.74
PPP项 目综合 管理服 务收入	5,595,683.95	-	100.00	18.63	-	-
国内贸 易	3,566,184.20	3,100,094.08	13.07	100	100	13.07
租金	16,888,570.15	-	100.00	46.65%	0.00	-
木材销 售	-	-	-	- 100.00%	-100	-39.96
合计	1,832,885,177. 91	1,369,863,709. 90	25.26	89.41%	274.09	-11.81

不适用的理由: 无

3.经营情况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服务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变动比例超过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业务情况,分别说明相关变动的原因。

(1) 交通运输服务收入板块: 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加主要系收到的中央、部省级专项资金补贴收入将上一年度增加所致;

(2) 城市建设及维护收入: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合并口径城投集团排水管网工程、建设工程、基桩业务等;

(3) 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及运营收入: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根据乐山高新区管委会、五通桥人民政府、犍为县人民政府批文,将高新区、五通桥区、犍为县砂石资源特许经营权(采砂权)配置给乐山国投子公司所致;

(4) 大佛旅游服务收入: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乐山大佛旅游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设立,经营业务尚不成熟,该公司于2018年度业务逐渐上升;

(5) 销售粮油收入: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合并口径新增子公司国粮购销所致;

(6) 供水服务收入: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子公司乐山水务投资有限公司2017年建成青衣江水源迁建项目开始试运营,2018年业务规模逐渐扩大导致营业收入增加;

(7) 担保利息收入: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乐山国投本部和合并口径泰来公司下属现代农担公司担保收入所致;

(8) 基金管理收入: 主要系乐山国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度成立,2018年业务规模逐渐扩大导致营业收入增加;

(9) 租金: 主要系国投本部的租金收入和新纳入合并的城投集团、高新投集团租金。

收入;

(10) 木材销售: 收入位0元,主要系2018年停止经营所致。

(三)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4,717.45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7.1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超过年度销售总额30%的

适用 不适用

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4,134.4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9.9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向向前五名客户采购额超过年度采购总额30%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四) 新增业务板块分析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且收入占到报告期收入30%的

是 否

说明新增业务板块的主要产品、经营模式、该业务与原主营业务的关联性等

1、工程管理业务板块主要为合并口径城投集团排水管网工程、建设工程、基桩业务等;

2、商品销售-其他板块主要为合并口径华森林业地板销售收入、水投公司销售收入、大佛投公司大佛旅游景点各经营点的副食、文创产品销售收入;

- 3、检测服务板块主要为合并口径城投集团测绘业务、地勘业务、检测业务；
- 4、租金收入板块主要是国投本部的租金收入和新纳入合并的城投集团、高新投集团租金收入；
- 5、担保服务板块主要是国投本部和合并口径泰来公司下属现代农担公司担保收入；
- 6、利息收入板块主要是国投本部对集团外公司收取的资金使用费。

(五) 公司未来展望

愿景：五年内成为省内一流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公司。主要经济指标进入市地州的前三，力争进入全省前五。

使命：立足乐山、改革创新、开放包容、融入“一带一路”、汇集资源、壮大国资规模、实现国资增值、助推乐山经济社会发展，建设美丽繁荣和谐乐山。

核心价值观：团结合作、创新担当；勤勉诚信、拼搏进取。

发展定位

- 1.发挥“功能性职能和创利性职能”的作用，致力于促进国资的壮大和增值；
- 2.依托“1+N+n 管理体系”，统筹国资国企的管理和服务；
- 3.努力为乐山社会发展和经济建设提供重要的融资和资金支持；
- 4.成为推动乐山国资国企市场化转型的重要引擎。

二、投资状况

(一)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公司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公司系经乐山市人民政府批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组建的国有独资企业。公司由乐山市国资委出资并授权作为国有股东行使出资者所有权，以独资、控股、参股等方式从事资产投资经营活动，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具备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董事会是公司最高决策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会议等相关工作制度，以此建立、健全决策、执行、监督和防范风险机制，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机制，实现规范、科学、高效运作。公司按《公司法》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机构。

公司本部设置综合管理部、资产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发展研究部、审计与风险控制部、融资管理部和投资管理部等职能部门。

公司制定了《行政管理制度》、《重大会议制度》、《审计制度》、《重大事项汇报制度》，形成了企业党委、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企业决策权、经营权、监督权既相互分立、又有机结合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立了党委、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对财务、投融资、资产、工程及人事管理等各方面的重大决策程序及内部控制制度，使不同层次的管理控制有序进行。

(二) 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三) 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其他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经营性往来主要为与财政、集团外公司往来款，集团运营所必要的支出、暂付款、暂存款。

2.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过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

否

3.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3.01，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8.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第四节 财务情况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

1、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涉及的报表科目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7,407,020.5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7,109,973.63
应收账款	339,702,953.12		
应收利息	35,900,352.69	其他应收款	16,155,704,462.78
应收股利	6,755,937.59		
其他应收款	16,113,048,172.50		
固定资产	2,692,547,749.42	固定资产	2,692,568,368.75
固定资产清理	20,619.33		
在建工程	16,203,076,629.28	在建工程	16,203,087,819.28
工程物资	11,190.00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05,764,652.73
应付账款	405,764,652.73		
应付利息	184,323,874.99	其他应付款	4,493,116,909.58
应付股利	42,000.00		
其他应付款	4,308,751,034.59		
管理费用	373,575,462.54	管理费用	373,575,462.54
		研发费用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18 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7,389,003.32	6,463,597.23	14.32	
2	总负债	4,548,1	4,435,197	2.55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58.40	.72		
3	净资产	2,840,844.93	2,028,399.50	40.05	合并口径增加, 总资产增加值超过总负债增加值所致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26,866.25	1,887,613.72	23.27	
5	资产负债率 (%)	0.62	0.69	-10.30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	0.69	0.88	-21.18	
7	流动比率	2.31	3.75	-38.42	存货增加所致
8	速动比率	1.73	3.39	-48.97	存货增加所致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195.14	616,491.35	-8.65	
-					
-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205,892.77	114,399.86	79.98	合并口径增加, 导致收入增加
2	营业成本	142,073.18	62,959.34	125.66	合并口径增加, 导致成本增加
3	利润总额	14,618.01	17,900.20	-18.34	营业成本增长比例超过营业收入增长比例, 毛利率降低
4	净利润	11,522.19	14,526.73	-20.68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998.14	4,371.34	128.72	非经常性损益较上期减少所致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13.34	14,020.62	-22.16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77,027.21	33,890.47	127.28	合并口径增加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61,917.21	103,241.68	25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支付减少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22,891.89	990,577.78	-47.2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支付减少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07,678.48	970,775.50	-88.91	新增借款减少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47	3.38	-26.83	
12	存货周转率	0.19	0.06	216.67	合并口径增加导致主营业务成本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增加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69%	2.17%	-21.95	
14	利息保障倍数	1.33	1.74	-23.36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16	3.16	31.65	合并口径增加
16	EBITDA 利息倍数	1.44	2.19	-34.11	融资增加导致利息增加
17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	
18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	
-					
-					

说明 1: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 EBITDA=息税前利润 (EBIT) + 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五、资产情况

(一)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56.71	62.26	-8.92	-
应收票据	0.06	0.07407	-16.94	-
应收账款	8.26	3.40	143.26	主要系合并口径内交投集团、城投集团、高新投集团等增加应收收入。
预付款项	9.42	11.39	-17.26	-
应收利息	0.16	0.36	-55.67	主要系收回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0.04	0.07	-40.79	主要系收回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3.30	161.33	-4.98	-
存货	75.64	25.54	196.20	主要系合并口径中城投集团将无形资产中土地转入存货中, 转入金额为 36 亿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79	26.22	2.16	-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2	0.02	1.44	-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长期应收款	51.92	30.79	68.65	主要系贷出款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7.23	13.94	23.64	-
投资性房地产	10.40	9.60	8.30	-
固定资产	64.09	26.93	137.99	主要系合并口径增加
在建工程	170.59	162.03	5.28	-
无形资产	82.89	77.39	7.12	-

2. 主要资产变动的原因

见上表。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各类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所担保债务的债务人、担保类型及担保金额(如有)	由于其他原因受限的,披露受限原因及受限金额(如有)
货币资金	0.39	-	-	存出保证金、借款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应收账款	90.16	-	-	抵押、质押
合计	90.55	-	-	-

2. 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母公司口径营业总收入或资产总额低于合并口径相应金额50%

适用 不适用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母公司持有的股权中权利受限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82.22	57.23	1.29%	37.75	平安银行成都分行4.4亿元款抵押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母公司持有的股权中权利受限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司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3.51	21.70	19.24%	22.06	乐山市商业银行5亿元贷款抵押
合计	1,515.73	78.93	-	-	-

六、负债情况

(一)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9.81	14.28	-31.34	偿还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00	4.06	343.59	主要系合并口径内交投集团、高新投集团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80	3.49	-48.51	主要系合并口径内城投集团等将部分预收账款转入收入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9	0.76	44.58	主要系短期薪酬及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0.77	0.42	82.75	主要系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土地增值税、教育附加费缴纳增多所致
其他应付款	62.98	44.93	40.16	主要系合并口径内交投集团、城投集团应付往来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33	2.65	1,349.21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大幅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0.17	0.15	10.01	-
长期借款	129.24	178.26	-27.50	-
应付债券	23.87	32.58	26.73	-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长期应付款	147.06	160.32	-8.28	-
预计负债	0.01	-	-	-
递延收益	0.93	0.47	98.10	主要系政府补助2018年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0.88	1.08	-18.65	-

2. 主要负债变动的的原因

见上表。

3. 发行人在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尚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境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 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借款总额 201.95 亿元, 上年末借款总额 227.77 亿元, 借款总额总比变动 11.33%。报告期末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 或报告期内存在逾期未偿还借款且且借款金额达到 1000 万元的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增逾期有息债务且单笔债务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上个报告期内逾期有息债务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除上述受限资产外, 发行人不存在其他任何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六) 后续融资计划及安排

1. 后续债务融资计划及安排

未来一年内营运资金、偿债资金的总体需求情况, 大额有息负债到期或回售情况及相应的融资计划:

2019 年计划融资 30 亿元, 其中包括银行信贷融资约 10 亿元, 发行中期票据约 10 亿元, 发行期限不超过 5 年, 发行企业债约 10 亿元, 发行期限不超过 7 年。

2. 所获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8	0.78	0.02
乐山市商业银行	12	11.5	0.5
交通银行	5.5	5.5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32	2.32	-
中国建设银行	1	0.93	0.0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20.58	4.42
中国光大银行	2.5	2.3	0.2
嘉州民富村镇银行	0.24	0.1	0.14
国家开发银行	91.6	18.25	73.36
中国银行	0.67	0.16	0.51
农村信用社	3.1	2.78	0.32
平安银行	35.27	35.27	-
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6.59	0.41
成都农商银行	13	11.87	1.13
世界银行	0.06	0.01	0.05
兴业银行	14	14	-
国际复兴开发银行	0.49	0.05	0.44
天津银行	5	4.75	0.25
成都银行	11.3	8.7	2.6
浙商银行	11.96	11.96	-
乐山嘉州民富村镇银行	0.05	0.05	-
重庆银行	0.1	0.09	0.0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1.8	0.2
合计	244.96	160.34	84.63

上年末银行授信总额度：195.18 亿元，本报告期末银行授信总额度 244.96 亿元，本报告期银行授信额度变化情况：49.78 亿元

3.截至报告期末已获批尚未发行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

无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1.4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15 亿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的重大变化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36	成本性、权益性的持续投资收益	0	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6	不可持续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损失	0.3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存货跌价损失、坏账损失	0.33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0.63	主要系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0.00	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49	城市建设项目	-	可持续

八、报告期内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超过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0%

是 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构成、性质、来源及其可持续性:

主要是合并口径内交投集团、城投集团、高新投集团、泰来阳光公司等收到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其来源于营业收入、代收款项等,可持续。

九、对外担保情况

(一) 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及余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的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上年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7.38 亿元

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26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0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是 否

(二) 对外担保是否存在风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一) 发行人及其董监高被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人员	原因	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曾毅	严重违纪违法	已被开除党籍和公职；其涉嫌职务犯罪问题已移送人民检察院	无不利影响	2018.10.22
郭利锋	重大违法违纪	目前正接受纪律检查和监察调查	无不利影响	2018.11.02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是 否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发生其他重大负面不利变化等情形：是 否

四、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4月30日

附件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70,504,682.56	6,225,942,975.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145,050.12	5,466,238.6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32,512,971.47	347,109,973.63
其中：应收票据	6,152,488.08	7,407,020.51
应收账款	826,360,483.39	339,702,953.12
预付款项	942,156,453.16	1,138,759,446.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350,380,921.04	16,155,704,462.78
其中：应收利息	15,915,751.34	35,900,352.69
应收股利	4,000,000.00	6,755,937.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64,003,790.12	2,553,715,161.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3,413,971.13	84,539,704.25
流动资产合计	30,701,117,839.60	26,511,237,963.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78,662,955.48	2,621,888,735.24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28,890.00	2,028,890.00
长期应收款	5,191,849,525.77	3,078,530,789.20
长期股权投资	1,723,269,794.24	1,393,802,273.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40,124,457.82	960,420,644.46
固定资产	6,409,022,894.80	2,692,568,368.75
在建工程	17,058,936,100.64	16,203,067,199.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1,404,407.40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289,334,114.27	7,738,584,250.35
开发支出		
商誉	22,020,272.55	23,807,320.72
长期待摊费用	13,368,952.40	4,427,805.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632,100.68	21,284,148.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9,260,918.75	3,384,323,876.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188,915,384.80	38,124,734,303.48
资产总计	73,890,033,224.40	64,635,972,266.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0,582,150.00	1,428,070,81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99,914,420.90	405,764,652.73
预收款项	179,754,347.40	349,132,716.06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9,247,383.32	75,562,792.70
应交税费	76,697,956.06	41,968,681.80
其他应付款	6,367,555,216.73	4,493,116,909.58
其中：应付利息	129,056,643.75	184,323,874.99
应付股利		42,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33,217,434.00	264,504,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6,858,435.57	15,324,095.25
流动负债合计	13,363,827,343.98	7,073,444,658.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923,997,669.59	17,826,437,617.04
应付债券	2,387,040,045.65	3,257,959,191.6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4,705,759,464.76	16,032,471,909.9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52,985.99	
递延收益	92,955,670.11	46,922,471.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578,687.39	107,661,389.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19,172,086.48	7,08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117,756,609.97	37,278,532,580.35
负债合计	45,481,583,953.95	44,351,977,238.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12,147,477.90	3,921,574,904.6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834,802,629.07	13,728,417,012.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7,064,858.59	108,510,100.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764,247.20	61,732,310.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19,883,269.18	1,055,902,904.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268,662,481.94	18,876,137,233.63
少数股东权益	5,139,786,788.51	1,407,857,794.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28,408,449,270.45	20,283,995,028.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73,890,033,224.40	64,635,972,266.83

法定代表人：杨志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旭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0,856,829.14	79,447,051.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145,050.12	5,465,393.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500,000.00	5,660,000.00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500,000.00	5,660,000.00
预付款项	9,056,353.37	8,705,375.42
其他应收款	4,381,543,922.64	5,209,823,506.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824,102,155.27	5,309,101,326.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8,647,267.80	1,472,222,590.21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28,890.00	2,028,89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44,522,133.62	4,430,993,253.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01,470,297.55	882,524,480.00
固定资产	4,031,002.92	3,927,095.46
在建工程	45,582,274.12	30,583,697.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3,773.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16,645,639.91	6,822,280,007.17
资产总计	13,140,747,795.18	12,131,381,333.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15,164,989.81	15,928,735.1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780,644.29	4,075,161.72
应交税费	1,760,273.67	2,050,853.49
其他应付款	1,137,319,052.88	733,061,278.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000,000.00	3,6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39,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01,224,960.65	1,255,116,029.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58,900,000.00	2,399,600,000.00
应付债券	2,387,040,045.65	3,257,959,191.6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60,929,301.87	507,344,301.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408,604.57	107,491,306.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4,277,952.09	6,272,394,800.43
负债合计	7,195,502,912.74	7,527,510,829.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12,147,477.90	3,926,574,904.6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75,336,281.79	237,025,998.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7,064,858.59	108,510,100.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278,068.16	42,246,131.83
未分配利润	275,418,196.00	289,513,368.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945,244,882.44	4,603,870,504.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13,140,747,795.18	12,131,381,333.91

法定代表人：杨志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旭

合并利润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58,927,690.28	1,143,998,588.58
其中：营业收入	2,058,927,690.28	1,143,998,588.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34,361,016.21	1,362,672,037.40
其中：营业成本	1,420,731,753.68	629,593,411.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3,954,559.52	23,504,465.41
销售费用	31,638,724.23	20,701,017.14
管理费用	300,114,101.36	373,575,462.5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04,530,070.39	299,549,035.50
其中：利息费用	438,171,197.18	751,843,728.15
利息收入	34,616,674.46	487,394,391.68
资产减值损失	33,391,807.03	15,748,645.66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277,367,157.32	202,590,053.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191,890.34	38,646,686.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509,928.66	17,208,914.0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22,134.76	17,208,914.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81,530.82	-434,094.0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132,466,325.67	39,338,110.92

列)		
加：营业外收入	62,783,568.13	163,202,751.64
减：营业外支出	49,069,767.68	23,538,872.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180,126.12	179,001,990.23
减：所得税费用	30,958,204.54	33,734,737.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221,921.58	145,267,253.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221,921.58	145,267,253.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6,088,558.09	5,061,076.50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133,363.49	140,206,176.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445,241.81	-32,105,140.3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445,241.81	-32,105,140.3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445,241.81	-32,105,140.3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1,445,241.81	-32,105,140.31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776,679.77	113,162,11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688,121.68	108,101,036.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88,558.09	5,061,076.5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5145 万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82 万 元。

法定代表人：杨志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旭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8,465,588.93	46,239,236.63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2,093,150.85	4,123,267.2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573,410.90	12,398,582.4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1,522,795.22	95,525,643.0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14,772.47	14,85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144,389.96	43,973,242.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777,147.7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22,134.76	17,208,914.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12.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33,257,529.15	10,238,912.77

列)		
加：营业外收入	270,862.00	
减：营业外支出	3,209,027.81	1,334,383.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319,363.34	8,904,528.9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319,363.34	8,904,528.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319,363.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445,241.81	-32,105,140.3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445,241.81	-32,105,140.3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1,445,241.81	-32,105,140.31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125,878.47	-23,200,611.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杨志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旭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0,987,908.70	1,609,959,273.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5,562,037.73	677,401,14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16,549,946.43	2,287,360,421.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7,576,300.54	297,828,939.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026,684.24	196,151,817.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789,969.49	145,658,307.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1,260,984,925.52	615,304,595.83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7,377,879.79	1,254,943,66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9,172,066.64	1,032,416,759.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87,288.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763,434.26	9,755,21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00.00	434,094.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71,734.26	14,776,593.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23,105,099.99	8,734,329,98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585,557.56	1,186,224,424.2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3,690,657.55	9,920,554,406.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8,918,923.29	-9,905,777,813.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94,446,993.52	921,574,904.6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0	13,159,601,582.3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4,446,993.52	14,081,176,487.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82,102,711.41	3,644,425,289.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5,559,491.21	586,498,857.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497,298.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7,662,202.62	4,373,421,445.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076,784,790.90	9,707,755,041.92

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2,962,065.75	834,393,988.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64,913,479.99	5,330,519,491.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1,951,414.24	6,164,913,479.99

法定代表人：杨志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892,768.13	41,647,432.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500,385.73	166,708,17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7,393,153.86	208,355,606.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98,582.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93,832.64	7,172,519.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39,254.33	7,683,088.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86,963.05	32,047,04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20,050.02	59,301,23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873,103.84	149,054,371.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206,340.17	11,716,889.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14,640.17	11,716,889.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20,297.62	30,860,992.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2,218,319.08	738,855,362.9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838,616.70	769,716,355.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623,976.53	-757,999,465.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3,752,000.00	12,0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0	3,6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3,752,000.00	4,472,0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7,500,000.00	2,08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6,452,449.66	180,035,759.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1,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3,952,449.66	4,214,335,759.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200,449.66	257,744,240.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4,048,677.65	-351,200,853.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08,151.49	418,009,005.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856,829.14	66,808,151.49

法定代表人：杨志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旭

担保人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